

生态环境部  
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
工业和信息化部  
财政部  
自然资源部  
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 
农业农村部  
商务部  
文化和旅游部  
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 
中国人民银行  
国家税务总局  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国家统计局  
国家机关事务管理局  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 
国家邮政局  
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

文件

环固体〔2021〕114号

## 关于印发《“十四五”时期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生态环境厅（局）、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、财政厅（局）、自然资源主管部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（委、局、城管委、城管局、绿化市容局）、农业农村（农牧、畜牧、兽医、渔业）厅（局、委）、商务主管部门、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、卫生健康委、市场监管局（厅、委）、统计局、机关事务管理部门、邮政局、供销合作社；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，各分行、营业管理部，各省会（首府）城市中心支行；国家税务总局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税务局；各银保监局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》，稳步推进“无废城市”建设，我们制定了《“十四五”时期“无废城市”建设工作方案》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生态环境部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  
财政部 自然资源部 住房城乡建设部  
农业农村部 商务部 文化和旅游部  
卫生健康委 人民银行 税务总局  
市场监管总局 统计局 国管局  
银保监会 邮政局 全国供销总社  
2021年12月10日

（此件社会公开）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[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\\_5939](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5939)

